

附件 4

社会单位“五类重点人群”消防安全职责

一、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

（一）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是本单位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对本单位的消防安全工作全面负责。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1. 贯彻执行消防法规，保障单位消防安全符合规定，掌握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情况；
2. 将消防工作与本单位的生产、科研、经营、管理等活动统筹安排，批准实施年度消防工作计划；
3. 为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提供必要的经费和组织保障；
4. 确定逐级消防安全责任，批准实施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
5. 组织防火检查，督促落实火灾隐患整改，及时处理涉及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
6. 根据消防法规的规定建立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
7. 组织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并实施演练。

（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应当确定消防安全管理人，组织实施本单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其他单位可以根据需要确定消防

安全管理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对消防安全责任人负责，实施和组织落实下列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1. 拟订本单位年度消防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日常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2. 组织制订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并检查督促其落实；

3. 拟订消防安全工作的资金投入和组织保障方案；

4. 组织实施防火检查和火灾隐患整改工作；

5. 组织实施对本单位消防设施、灭火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的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有效，确保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

6. 组织管理专职消防队和志愿消防队；

7. 在员工中组织开展消防知识、技能的宣传教育和培训，组织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实施和演练；

8. 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委托的其他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二、消防安全明白人

单位的专、兼职消防管理人员和消防安全骨干人员是本单位的消防安全“明白人”。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1. 熟悉本单位建筑布局、消防设施位置和器材分布，掌握本单位火灾风险点位和防控要点；

2. 落实本单位日常防火巡查，对巡查发现的火灾隐患及时纠正，无法立即整改的，报告单位消防安全管理人或消防工作的归口管理职能部门负责人研究解决，建立隐患排查整改台账，实

行闭环管理；

3. 管理消防设施器材，定期检查、维护、登记；
4. 开展员工岗前培训和在职人员消防安全知识、技能培训，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演练；
5. 开展日常消防宣传，提醒员工纠正不安全的消防行为；
6. 配合火情初期处置，快速引导人员疏散逃生；
7. 落实单位交办的其他消防安全工作任务。

三、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

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是指在单位消防控制室内 24 小时专人值守，实施监控，从事建（构）筑物消防设施运行、操作的人员。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1. 消防控制室应确保 24 小时双人在岗值班，值班人员必须持有相应级别的职业资格证书；
2. 熟悉消防监控系统及联动功能，熟练掌握各类消防控制设备操作规程，并能排除一般故障，保证系统正常运行；
3. 严守工作岗位，认真负责地对各种消防控制设备的运行情况进行监控，并做好日常检查、操作等工作；
4. 熟悉本单位的消防报警处置程序并熟练操作有关消防设备；
5. 接到火灾报警后，严格按照消防控制室火警处置规程进行处置；
6. 对消防控制室设备及通讯器材等进行经常性的检查，定

期做好系统功能试验，协助技术人员做好修理、维护工作，不得擅自拆除、挪用或停用，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7. 认真填写相关消防设施运行记录表，并做好交接班工作；

8. 上班时间不得饮酒，搞好控制室内的清洁卫生工作；

9. 完成消防部门和上级领导布置的工作任务，积极参加消防专业培训，自觉接受消防部门的检查；

10. 严禁无人值守、脱岗睡岗、擅自离岗、无证顶岗等行为。

四、微型消防站人员（志愿消防队员）

微型消防站人员是单位组建的具备扑救初起火灾能力的志愿消防队员。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1. 接到火警信息后，立即携带个人防护装备、灭火器材，赶赴现场核实火情，及时向站长和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反馈情况。

2. 组织在场单位员工使用就近的消火栓、消防软管卷盘、灭火器、灭火毯等设施器材展开初起火灾扑救行动。

3. 随时保持与辖区消防救援队站和周边联防联控力量的通讯联络，同步组织开展人员疏散、火场警戒等处置行动，提前畅通消防车通道，确认消防水源位置，引导消防救援队伍到场处置。

4. 推行超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危险化学品企业等火灾高风险单位的微型消防站设置技术处置组。设有技术处置组的，根据需要开展消防设施供电供水、消防电梯运维、消防设施操作、关阀断料、关闭非消防电源等技术处置工作，协同参与火

灾扑救。

5. 辖区消防救援队伍到场后，协助开展火灾处置等相关工作。

五、一线岗位人员

一线岗位人员是指单位为实现区域联防、就近联动、互帮互救，组建的协同处置初起火灾、联动应急疏散的群防群治力量。应当履行下列消防安全职责：

1. 遵守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落实工作职责区域或网格值班值守、防火巡查，及时发现并消除火灾隐患，无法立即整改的，报告归口管理职能部门负责人解决，并做好记录，实现隐患整改闭环管理；

2. 熟知报告火警的要点、疏散逃生路线、就近灭火器材的位置，了解火灾的蔓延速度和烟气的危害，掌握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职责分工；

3. 具备报告火警、扑救初起火灾、引导人员疏散和开展日常防火巡查、消防宣传的基本能力。发现火情会立即拨打“119”电话报告火警或使用火灾报警按钮、通信器材联通消防控制室（值班室）报告火警，会使用就近灭火器、消防软管卷盘扑救初起火灾，会佩戴和帮助他人佩戴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会引导人员疏散逃生和紧急避险。